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通用10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一

鉴于甲方业务的需要，雇佣乙方为甲方提供劳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劳务合同书，共同遵守所列条款。

第二条双方权利义务乙方认真遵守卖场各项规章制度，积极负责完成公司销售目标和商品陈列标准，保证柜面商品的卫生及充足。

第三条劳务报酬支付甲方每月10号根据上月销售数据支付乙方应得报酬。

第四条合同的终止与解除甲乙双方若提出辞职与被辞需提前一个月告知，并在一切手续交接清楚后办理。

第五条违约责任甲方每月对乙方提供100元商品免赔偿责任，超出短少按价格6折承担。

第六条争议解决甲乙双方若发生争议应在相互谅解的基础上进行友好协商，直至达到双方满意。

第七条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文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于甲方盖章、乙方签字之日生效。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二

单位类型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登记注册地

实际经营地

劳动保障证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联系方式及电话

乙方（实际用工单位）全称

单位类型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登记注册地

实际经营地

劳动保障证号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联系方式及电话

乙方因生产（工作）需要，与甲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本协议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协议期满双方应以书面方式办理续延手续。

1、乙方需要接受派遣人员（以下简称员工）的岗位和人员数量如下：

（1）岗位，人数，工作的内容，工作地点派遣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岗位，人数，工作的内容，工作地点派遣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岗位，人数，工作的内容，工作地点派遣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4）岗位，人数，工作的内容，工作地点派遣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甲方按照乙方用工需求，负责推荐符合条件的劳务人员供乙方择优使用。甲方承担对员工的用人单位义务，乙方承担对接受的员工的用工单位连带责任义务。

乙方承诺，以上岗位工种符合国家关于劳务派遣一般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实施的要求，并保证没有将延续用工期限分割订立数个短期劳务派遣协议的情形。

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时工作制的，由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报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的行政许可决定，并告知员工。

2、休息、休假：按国家和乙方的规定执行。

3、乙方负责保障员工享有法定休息休假权利。乙方因工作需要安排员工延长工作时间或在节假日加班的，应当征得员工同意，并直接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1、员工享有与乙方同或相近岗位劳动者同工同酬和福利待遇的权利。甲方不得克扣乙方支付给员工的劳动报酬。

2、甲方与乙方商定的员工工资发放日为每月日，工资发放形式为（由甲方发放、由乙方直接发放、由甲方或乙方委托银行发放）。

3、甲方与乙方协商确定，员工的工资标准采用下列第（）方式：

（1）员工实行月薪制，每月为元，具体办法按照乙方规定执行。

（2）员工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员工的基本工资为每月元；绩效奖金考核发放办法根据乙方规定执行。绩效奖金由乙方直接发放。

（3）员工实行计件工资制，计件工资的劳动定额管理按照乙方的规定执行，定额单价为。乙方确定、调整劳动定额应当保证员工与本单位同岗位90%以上的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超过法定工作时间以外劳动定额，应当按照法定加班工资的标准计算计件工资。

员工在乙方连续工作的，乙方应当按照同工同酬的规定，为员工实行工资调整。

1、员工的社会保险由甲方负责，甲方和员工应当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员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

扣代缴。

(2) 由乙方负责发放员工工资、加班工资和绩效奖金的，乙方负责按月向甲方结算应交纳的社会保险费。

1、乙方保证执行国家劳动标准，提供相应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甲乙双方共同负责教育员工遵守国家和乙方规定的劳动安全规程。

2、乙方安排员工的工作（属于、不属于）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特别繁重或者其他特种作业。员工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乙方负责定期为员工进行健康检查，并按每月 的标准向员工支付岗位津贴（补贴）。

3、乙方及其管理人员负责保障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员工有权拒绝乙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并不视为违反本协议。员工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4、员工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甲乙双方均有负责及时救治、保障员工依法享受各项工伤保险及相关待遇的连带义务。甲方应按规定为员工申请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

5、员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乙双方共同承担保证其享受国家规定的医疗期和相应的医疗待遇的连带义务。

1、甲乙双方共同负责教育员工，按照本协议和劳动合同的约定，三方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2、员工按约定在乙方工作期限届满，乙方需要留用的，应当与甲方及员工协商续延工作期限；乙方不留用的，员工由甲方安排。

4、员工因违反《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及乙方依法制定的

劳动规章乙方有权退回甲方，由甲方按规定处理；员工因出现《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四十一条有关情形，乙方需退回的，应与甲方协商妥善处理办法。

5、员工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情形之一的，派遣期间，乙方不得退回甲方，派遣期满的，应当续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甲方和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1、本协议履行过程中，若甲乙双方或一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协议履行；若甲乙双方或一方发生合并或分立等情况，本协议继续有效，由承继单位继续履行。

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条款内容变更时，双方应当协商一致，以书面方式变更本协议。

2、本协议的解除或终止，应当在妥善处理好员工合法权益的基础上进行。双方或一方违反法律规定解除或终止本协议，给员工造成损失的，应当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处理。

1、劳务费用的构成：劳务工工资费用、社会保险费和劳务派遣服务费。

2、费用结算标准：

(1) 劳务工工资费用由乙方按本协议约定及应发放的员工的工资总额按月支付甲方。

(2) 员工的各项社会保险的参保缴费手续，由甲方负责，保险费用由乙方按月支付甲方。

(3) 甲方按照派遣员工总数每人每月元标准或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总额的%收取劳务派遣服务费。

3、乙方每月日前从银行足额划付到甲方帐户，并提供各项费用结算清单。乙方支付给甲方的劳务费及相关费用，甲方必须开具正式劳务费发票。

4、甲乙双方不得向员工收取任何费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月日年月日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三

乙方(单位)：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市劳动合同条例》等有关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协议并共同遵照执行。

本协议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在协议期内，甲方与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动合同期限以乙方的使用期限为准。（乙方与劳务派遣人员终止、解除劳务关系的，派遣人员与甲方的劳动合同关系自行终止、解除。）

第一条

根据乙方要求，乙方所需劳务派遣人员实行自行招聘和委托甲方代招聘两种招聘方式，委托甲方定岗招聘的劳务派遣人员，须严格按乙方招聘的要求给予推荐。

第二条、甲、乙双方间的权利、义务须严格按劳动法规及商定协议执行

甲方劳务派遣人员应严格遵守乙方的劳动纪律，保质保量的完成生产和工作任务，非定岗招聘的人员应服从乙方的工作岗位安排。

第三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根据乙方的`要求，及时提供符合条件的劳务派遣人员。
- 2、按照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及时为劳务派遣人员办理录用备案、合同签订和鉴证等各项用工手续。
- 3、为劳务派遣人员代缴纳养老、工伤、生育、失业、医疗等各项社会保险金及外来人员综合保险，并负责办理劳务派遣人员在乙方工作期间社会保险的缴纳、申报、申领或关系转移等相关手续，乙方予以配合。
- 4、对劳务派遣人员进行跟踪服务，协助乙方对劳务派遣人员进行厂纪、厂规培训，国家法律、法规的教育。
- 5、对乙方依法解除、终止派遣人员劳务关系的，应及时为其办理劳动关系中止和社会保险中止等事宜。
- 6、甲方与劳务派遣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原件由甲乙双方保存。
- 7、甲方配合乙方处理乙方与劳务派遣人员因用工关系所产生的纠纷。

第四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建立劳务派遣关系前，应向甲方书面申请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材料及复印件。
- 2、负责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规定的工作环境，保证甲方劳务派遣人员在人身安全及人体不受危害的环境条件下从事工作。
- 3、乙方根据《_____市劳动合同条例》、《劳动合同》中约定规定，留用或解除、终止劳务关系的派遣人员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和个人。
- 4、乙方协助甲方对劳务派遣人员进行必要的管理，因乙方不能及时按甲方要求办理劳动事务代理，所导致甲方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拖欠、社会保险迟缴、中断等，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采用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合同期限不少于两年）。

二、工作内容及要求

- 1、甲方派遣乙方在（实际用工单位）的岗位从事工作，（属于、不属于）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特别繁重或者其他特种作业。工作地点为_____。

2、派遣期限为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3、乙方同意按实际用工单位的工作内容和岗位要求，努力提高职业技能，完成工作任务。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工作时间：乙方在实际用工单位实行（标准、综合计算、不定时）工时工作制。其中，标准工时工作制度为每天工作小时，每周休息日为；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时工作制的，由甲方负责审核实际用工单位报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的行政许可决定，并告知乙方。

2、甲方负责协调实际用工单位保障乙方享有法定休息休假权利。实际用工单位因工作需要征得乙方同意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在节假日加班的，加班工资不包含在甲方与实际用工单位约定的基本工资中，由实际用工单位另外计发。

四、劳动报酬

1、乙方享有与实际用工单位相同或相近岗位劳动者同工同酬和福利待遇的权利。甲方不得克扣实际用工单位支付给乙方的劳动报酬。

2、甲方与实际用工单位商定的乙方工资发放日为每月日，基本工资的发放形式为（由甲方发放、由实际用工单位直接发放）。

3、甲方与实际用工单位协商确定，乙方的工资标准采用下列第（）方式：

（1）乙方实行月薪制，每月为元。

（2）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

乙方的基本工资为元/月；绩效奖金由实际用工单位直接发放。

(3) 乙方实行计件工资制，定额单价为元，超过法定工作时间以外劳动定额，由实际用工单位按照法定加班工资的标准计算计件工资另外计发。乙方在实际用工单位连续用工的，甲方敦促实际用工单位按照同工同酬的规定，为乙方实行工资调整。

五、社会保险

1、自劳动关系建立之日起，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2、甲方应按照国家、省、市有关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该项费用的承担方式为甲方每月按乙方基本工资为基数核算出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的总额并以绩效工资的方式打入乙方工资账户。乙方承诺按照有关规定自行办理各项社会保险账户，并将上述甲方为乙方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存入自己的社会保险账户中。其中，社会保险费用由乙方应当负担的部分，乙方承诺自行缴纳。乙方违背上述承诺的，自行承担各项法律责任。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1、甲方监督实际用工单位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规程和标准，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有权拒绝实际用工单位的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因为此类原因乙方遭受实际用工单位退回的，不视为乙方过失。

2、乙方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甲方及实际用工单

位负责及时救治，并按规定时间为乙方申请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保障乙方依法享受各项工伤保险及相关待遇。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保证其享受国家规定的医疗期和相应的医疗待遇。

七、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

1、甲方负责协调实际用工单位，按照本合同和劳务派遣协议的约定，三方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2、乙方按约定到实际用工单位工作期限届满，在本合同期限内，甲方应按本地区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向乙方按月支付报酬，缴纳社会保险。

3、本合同存续期间、且原派遣任务完成后，甲方应当积极派遣乙方至新的用工单位工作，在新单位劳动报酬、劳动条件不降低的条件下，乙方应当服从甲方的新派遣，双方同时书面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4、实际用工单位未按劳务派遣协议约定承担对乙方义务，或者实际用工单位有《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情形，致使乙方行使单方解除权的，由甲方承担对乙方的义务，实际用工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5、乙方因出现《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情形及违反实际用工单位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被实际用工单位退回的，甲方有权依照法律规定与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因出现《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四十一条有关情形，被实际用工单位退回的，甲方应承担用人单位义务，按规定发放报酬，积极重新派遣。

6、乙方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情形之一的，本合同不得解除；本合同期满的，本合同应当续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

时终止。

八、其他约定条款：

九、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合同履行；若甲方发生合并或分立等情况，本合同继续有效，由承继单位继续履行。涉及劳动者切身利益的条款内容变更时，双方应当协商一致，以书面方式变更本合同。

十、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应当按照法定的条件、程序和经济补偿规定标准执行。甲方违反法律规定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处理。双方依法终止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应当自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之日起15日内，办理完毕乙方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等手续；甲方依法应当支付的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等相关费用，在乙方履行完交接手续时支付。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法律法规有规定的，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若双方协商不成或者发生劳动争议，应当依法向调解机构申请调解，或者依法申请劳动争议仲裁、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至少各执一份。甲方应按规定建立职工名册备查，并向劳动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甲方（盖章）乙方（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五

甲方：

乙方：

乙方因工作需要，委托甲方提供劳务人员（）。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总则

乙方根据用人需要，确定招收人员的条件，经乙方面方试、考试，确认合格的人员，由乙方委托甲方职工派遣到乙方工作，岗位为。甲方负责办理用工手续。

乙方与劳务人员的劳务期限为一年（劳务人员在劳务用工单位的试用期为15日）。甲方派遣到乙方工作的劳务人员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期满后，如乙方需要，甲乙双方应于劳务派遣合同期满前30日内续订劳务派遣合同。

第二条 劳动关系

甲方与劳务人员依法建立劳动关系，签订劳动合同，依法参加各项社会保险。

乙方应当按照《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必备条款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能够满足签订劳动合同必须约定的内容的相关信息资料。

第三条 劳动保护、劳动条例和劳动纪律

(一)乙方安排劳务人员执行的工时制度和安排劳务人员加班，应当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安排劳务人员延长工作时间的、安排劳务人员公休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以及安排

劳务人员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当依法支付加班工资。

(二)乙方为劳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

(三)乙方负责对劳务人员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乙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四)劳务人员在乙方工作期间服从乙方管理，遵守乙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对劳务人员的劳动纪律、教育培训、考核等与乙方在职员工实施统一管理。

(五)甲方与劳务人员签订一式四份《劳动合同书》，乙方应监督劳务人员对劳务合同的履行，并将劳务人员履行情况及时反馈甲方。乙方应当为甲方劳动合同的严格履行提供切实的保证。

(六)乙方必须确保劳务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若乙方事后为劳务人员虚挂岗位，劳务人员假借其岗位长期不上班，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七)乙方指派专人负责协调与甲方的工作，以密切双方合作，切实建立长期有效的回访机制，甲方应定期回访，共同管好、用好劳务人员。

第四条工资

(一)劳务人员在乙方工作期间的月工资标准由乙方确定。工资标准和福利待遇按乙方单位具体规定执行，但不得低于合肥市最低工资标准。

(二)乙方应当于次月日前按实发工资元/人将劳务人员工资通过银行转账给甲方，并提供给甲方劳务人员当月支付工资明细表。

(三)乙方负责劳务人员的考勤，并于每月日前将上月劳务人员考勤情况和休假证明提供给甲方。扣减缺勤工资按乙方规定执行。

(四)劳务人员的工资于次月日由甲方支付给劳务人员本人，甲方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劳务人员工资。

(五)如发生克扣或无故拖欠劳务人员工资的情况，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责任方承担责任。

第五条用人单位解除聘用

(一)劳务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将劳务人员退交甲方，由甲方为其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聘用条件；
-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乙方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乙方利益造成重大伤害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通知劳务人员，并将该劳务人员退还甲方，由甲方为其办理解除劳动关系手续：

- 1、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2、劳务人员患病或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
- 4、乙方与劳务人员协商一致，解除劳务关系的；
- 5、乙方的生产经营条件符合国家裁减人员规定的。

本款所列上述被乙方解聘的劳务人员，甲方应按照国家规定给予经济补偿。

(三) 劳务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不得依据本条(二)款规定解除劳务关系：

- 1、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 2、患病或非因工负作，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3、法律、法规规定的不能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的其它情形。

第六条 劳务人员解除聘用

- 1、在试用期内的；
- 2、乙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乙方未按照约定委托甲方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未按约定提供劳动条件。

(二) 劳务人员除上述(一)款式1、2、3条处解除劳务关系的，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予办理相关手续，并通知甲方，但劳务人员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或因其他问题正在被审查期间的情况除外。

第七条 聘用中止

甲方与劳务人员签订的劳务合同期限届满，乙方不再继续使用的，乙方应将劳务人员退交甲方，由甲方为其办理中止劳动合同手续。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一)甲、乙双方应当严格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切实保障劳务人员的合法权益，共同做好劳动争议预防工作。

(二)劳务人员在乙方工作期间与乙方发生劳动争议，由乙方和劳务人员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乙方与劳务人员依照法定程序申请争议仲裁。

第九条违约责任

(一)本协议期内，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给对方利益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二)劳务人员在乙方工作期间如因违章违纪、玩忽职守等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劳务人员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一条协议期限

协议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第十二条附则

(一)本协议与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六

法人代表：_____

地址： _____

乙方：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地址： _____

公司网址：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劳务派遣事宜签订如下合同：

一、派遣合同期限：

2、派遣人员(名单附后)共计_____名;以实际派遣人员数量为准。

3、本合同期限不少于_____年，甲方提前终止本合同，导致初始派遣人员的劳动合同期不满_____年，由甲方给予派遣人员的经济补偿。合同期满若甲方不再需要乙方所派遣的员工可即行终止，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续订本合同。如合同期满双方无异议，则视为该合同有效期自动顺延。

二、劳务派遣岗位及人数

甲方使用乙方派遣劳务人员的岗位及人数以双方签字盖章的附件为准。

三、劳动合同的制订和执行：

甲乙双方应共同制订《劳动合同》，明确甲方、乙方及乙方派遣人员三方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一份。

四、劳务人员招聘

1. 甲方应提前十五天向乙方提供招工信息和要求，招用劳务人员的条件、工作岗位、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工资待遇、工作期限及其他条件。
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面试的劳务人员须携带身份证、学历文凭、技能证书等证件，人数应多于甲方招用人数(视劳动力市场而定)
3. 甲方有权选择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同时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在本企业内部安排劳务人员的工作岗位。
4. 在乙方不能满足甲方用工需求的情况下，甲方可根据生产需要，与其他劳务派遣公司合作。如甲方自行招员工，须以劳务用工的方式告知乙方，由乙方与其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到劳动部门办理用工手续。
5. 甲方应与劳务人员签订上岗合同并明确岗位职责。

五、劳动保护

1. 乙方在派遣前对劳务人员进行岗前的职业道德、交通安全法规等教育。
2. 甲方负责入职后的劳动纪律和安全教育，并将甲方有关的规章制度和工作行为规范及违规处理办法，以书面形式告知劳务人员。
3. 甲方应向劳务人员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作场所和劳防用品。

六、劳动报酬

1. 由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享有与甲方的劳动者同工同酬的权

利。

2. 甲方遵循按劳分配原则，且根据经济效益确定工资分配方式和工资水平，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
3. 甲方可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和经济效益调整劳务人员的工资水平，不得低于上海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4. 劳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用工制度。
5. 甲乙双方约定，乙方派遣给甲方的劳务人员所签订的劳动合同为签订当年的最低收入。
6. 甲乙双方协商约定，乙方派遣劳务人员的收入由甲方按规定核算并由甲方按约定时间委托银行及时转入乙方企业银行账户，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足额将劳务工资发放给劳务人员，甲方应负责代扣代缴劳务人员的个人所得税。

七、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1. 甲方按国家规定承担本市户籍的劳务人员城镇社会保险、小城镇社会保险、生育保险金、工伤保险基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其他应缴纳的保险金费用。
2. 乙方负责对派遣到甲方工作的劳务人员到区社保中心申报缴费手续。
3. 甲方按国家规定承担外省市劳务工的综合保险及社保费用。
4. 乙方负责对派遣到甲方工作的外来从业人员到区外劳所申报缴费手续。
5. 乙方每月按时向甲方报送加盖公章的《派遣人员参保缴费清册》（社保、综保等）

6. 劳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可享受法定的节假日及婚、丧、产、哺乳、年休等假期待遇及工作岗位相关的福利待遇。

7. 劳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加班、节假日上班，甲方应按国家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8. 在新三险实施时，乙方按合同工资收入为缴费基数缴费，若甲乙双方在缴费发生争议时作为本合同终止的条件。

八、工伤处理

1. 劳务人员在务工期间发生工伤，甲方应首先采取急救措施，同时通知乙方到场共同处理。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工伤相关的证据资料，以便乙方向劳动及有关部门申报。

3. 甲方应积极配合协助乙方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4. 乙方按《上海市工伤保险实施办法》和《上海市外来从业人员综合保险暂行办法》配合处理，工伤的医疗费由甲方垫资处理。工伤事故处理过程中发生赔付以外的具有法律依据的相关合理费用(包括医疗、救护、交通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九、甲方与派遣人员除本合同中第十二条中规定以外的将派遣人员退还乙方及支付经济补偿金，一律按《劳动合同法》第四章执行。

十、乙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八十一条、第八十二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四条、第九十一条、第九十二条的应承担法律责任或支付赔偿金。

十一、甲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八十五条、第八十八条之规定十二、发生下列情况甲方可将派

遣人员退还给乙方：

1. 甲乙双方派遣合同期满的；
2. 甲方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原派遣合同无法履行，甲乙双方提前终止合同的；
3. 被派遣人员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甲方(乙方)，要求终止使用关系或劳动关系的；
4. 试用期被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6. 如发现冒名顶替或使用假的身份证和假的证明或发现简历和个人资料与事实不符合的；
7.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用工单位造成损害的；
8. 被司法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10. 违反计划生育的；
11. 不能胜任工作，通过培训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13. 除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外，还与其他用人单位建有劳动关系，经提出拒不改正的；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以上情形中甲方依法承担用工期内的经济补偿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责任；需要乙方提供相应证据的，乙方应提供证据。

十三、有下列情形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负担：

1. 劳务人员在合同期间由于甲方原因停工，根据本市有关规定向其支付报酬。

2. 乙方应以甲方要求办妥派遣人员录用手续，因甲方情况变化取消与乙方的派遣合作，致使乙方终止与派遣人员的劳动合同，支付给派遣人员的经济补偿由甲方承担。

3. 因甲方未及时将劳务人员应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以及管理费通过银行等方式划入乙方指定账户造成未及时办理招工申报、缴纳(社保、综保)劳务人员在务工期间发生工伤或大病住院费用由甲方承担。

4. 因甲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每月____日至____日双休日提前)将退工名单书面告知乙方，而造成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四、有下列情形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 甲方在规定时间内将退工的名单告知乙方，因乙方未及时办理退保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因乙方原因造成未及时办理招工申报，缴纳社保费或综保费、劳务人员在务工派遣期间发生工伤或大病住院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甲方在约定的时间内将劳务人员的劳务工资及社保费或综保费和管理费通过银行划入乙方指定帐户，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劳务人员的劳务工资及缴纳社保费或综保费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4. 乙方应与派遣人员订立劳动合同，且未与其订立劳动合同的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五、费用结算

1. 甲方按每人每月元(人民币)按月向乙方支付劳务工管理费。

2. 本市城保及镇保员工，甲方还须支付每人每年内档案管理

费100元;及支付社保员工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按每人每月实际社保缴费基数1.6%缴纳,由乙方代缴。

开户行:

帐号:

户名:

甲方付费后及时向甲方提供付款凭证,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正规劳务发票。劳务人员入职后满日即产生管理费用,未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

十六、管理责任

1. 劳务人员在务工期间发生工伤或患职业病,由双方共同处理,乙方做好善后工作(工伤认定、伤残鉴定、工伤理赔等)和家属工作及外来人员住院理赔工作。
2. 乙方应加强对劳务人员的思想教育,增强其法制观念、安全意识、遵守用工方的厂纪厂规,并做好对劳务人员的日常管理和跟踪服务工作。
3. 乙方应协调甲方与劳务人员之间的关系,处理劳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与甲方发生的劳动争议。
4. 乙方处理劳务人员在甲方务工期间其他与务工有关的事宜。
5. 若乙方有员工离职未提前通知时,由甲方提供相关证明并协助乙方对该员工作相应的处罚,乙方应及时补充甲方空缺岗位上的劳务人员。

十七、合同的解除、终止及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要终止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对方，若一方违反约定未提前通知另一方，则应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该数额为双方解除或终止合同前6个月的月平均管理费用)的违约金，。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终止或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违约，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八、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均有权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九、其他约定

1. 本合同内容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上海市法律法规有悖的，按国家和上海市法律法规执行。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再商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双方认为需要另选约定的条件：员工合同签订时，身份真伪、签字真伪以及所提供的相关资料真伪的审核，由乙方负责的，乙方承担相关责任;由甲方负责的，甲方承担相关责任。(具体名单由双方签字盖章的人员明细附件为准)

4.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__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七

立合同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xxx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物业管理条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合同期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止，在此期限内，受甲方委托，乙方派遣4名保安人员和甲方3名内保共同做好甲方物流中心的守护巡逻工作。安保人员实行部 定时工作制，乙方每天16:00-22:00时保持1名保安人员，22:00-次日凌晨7:00时保持2名安保人员在岗执勤。

安保劳务费 元/人/月(含乙方代发的安保人员工资、社会保险、考核工资、等级工资、管理费、)安保劳务费半年共计人民币：肆万五千一百贰拾元整，在 乙方进驻后，有甲方一次性预付给乙方。安保劳务费包含以下费用：

1、 安保人员工资含基础、考核、等级、工龄、超时工资等工资。

2、 社会保险金含养老、医疗、工伤等工资

3、 管理费含税金、培训费、服装费，劳动合同解除备付金等其他办公费用。

1、 指派人员对安保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有权要求调换不适应在甲方的安保人员。

2、 及时认真研究解决乙方提出的安全问题，采取必要的改进措施。

3、 负责处理安排安保人员在 执勤中与甲方人员发生的争议，与乙方共同处 理进入执勤区域的外来人员的争议。

4、 免费提供当班安保人员工作餐和 必要的 执勤用品(如手电筒、笔、雨 具及各类登记簿)

1、 加强安保人员的教育培训、管理及督查，及时处理违纪安保人员和调换 不适合甲方工作的安保人员，提高保安服务质量。

2□

3、 对服务范围的 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书面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本合同约定的安保职责以外的工作，有权拒绝非甲方指定负责人的直接 指挥。

5、 与安保人员建立合理的劳动关系，及时发放安保人员工资，提供执勤所 需的制式服装。

遵守甲方门卫管理制度，推行乙方质量管理体系中门卫服务的相关文件，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物业管理条例》所规定的安保服务要求。

1、 对出入人员实行严格验证，并依据甲方相关的 制度严格询问、联系、登 记、严禁无关人员入内。

2、 对出入人员和车辆所携带、装载的物品、物资进行严格检查、核查，严禁 物资流失;禁止私自将危险品和违禁物品带入。

3、 疏导出入车辆和行人，清理责任区无关人员，保证进出车辆畅通，人员出入有序。

4、 加强夜间的巡逻检查，做好盗窃、火灾的防范工作，在岗期间保证每90 分钟巡逻一次，发现问题及时汇报，与甲方内保共同做好服务区域内的 安全。

5、 协助做好疏导工作，维护正常生产秩序。

6、 上岗执勤文明礼貌，着装规范统一。甲方员工上下班前

后15分钟保持单人立岗，重大活动时，需立双岗时，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

1、 双方严格履行合同约定。若遇国家或地方重大政策变化，或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约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内容。

2、 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如一方要求续签，应提前30日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确定续签的相关事宜。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除本合同允许的情形外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对方合理可预期的损失。

2、 如甲方拖欠劳务费，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仍未支付，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甲方应一次性付清欠款，并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人民币8000元。

3、 安保人员书面向甲方提出安全隐患改进意见和建议，甲方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或甲方财务人员不遵守财经纪律，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依法另行协商。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 方：

乙 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年 月 日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八

乙方（用工单位）：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在遵循合法、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方派遣员工到乙方的派遣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工作地点和工作内容

（一）甲方同意根据工作需要，被派遣从事岗位（工种）工作。

（二）甲方的工作地点：_____。

（三）甲方的被派遣从事工作岗位如发生变化，甲方应与乙方协商一致后变动甲方的工作岗位。

（四）甲方应按用工单位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经协商确认执行下列条款，甲方员工工作时间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并保证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二）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严格遵守法定的工作时间，控制加班加点，保证员工的休息与身心健康，用工单位因工作需要必须安排员工加班加点的，依法给予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

加点工资。

四、劳动报酬

(一) 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工资。

(二) 乙方承诺每月_____日为发薪日，月工资_____元。

(三) 合同期内乙方未能安排工作，应按照不低于武汉市最低工资标准支付甲方报酬。

五、社会保险

用工单位负责及时救治，或提供可能的帮助，并在规定时间内，由甲方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乙方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 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向员工履行如实告知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岗位的义务，并对员工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伤亡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二) 甲方应要求用工单位为员工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员工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应定期为员工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并在员工离岗前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七、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八、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法定时效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且符合起诉条件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省和市有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九

用人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派遣单位：劳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促进就业，满足甲方的用人需求，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平等协商，建立劳务派遣合作关系。甲方将本企业所需劳动力交由乙方统一派遣。双方经协商一致，就劳务派遣事宜签订以下协议：

一、劳务派遣人员的条件和提供劳务的方式

乙方按甲方要求招聘、录用符合条件的人员，以劳务派遣的

方式派往甲方(具体人数另约定)。

二、劳务派遣人员的招录与变更

3、劳务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因病、工伤(含职业病)在医疗期内的，以及女性职工的“三期”期间，甲方不得通知乙方与其终止、解除劳动关系，甲方应按劳动法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用人单位的. 职责。

三、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各项社会保险费(见附件)支付

1、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标准和福利待遇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标准执行，实行同工同酬；

4、劳务派遣人员的每月工资、各项社会保险费甲方如不能按期支付，以及乙方未能按期转入工资卡账户，违约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未支付总额5%的比例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四、甲方权利与义务

(二)对劳务派遣人员是否适合要求有最终决定权；

劳务派遣人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立即通知并退回乙方。

甲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劳务派遣合同解除后有经济补偿吗篇十

甲方：

法人代表：

地址：

乙方：

法人代表：

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东莞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劳务派遣事宜签订。

如下协议：

协议有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协议期限届满，因乙方派遣员工在甲方工作存续的，本协议随之顺延至乙方派遣员工在甲方工作的情形全部消失而终止。

甲方使用乙方派遣劳务人员的岗位及人数以双方签字或盖章的附件为准。

甲乙双方应共同制定《劳动合同》，乙方应与被派遣劳动者订立二年以上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明确甲方、乙方以及乙方派遣人员三方之间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提前三天向乙方提供招工信息和要求，招用劳务人

员条件、工作岗位、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工资待遇、工作期限及其他条件。

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面试的劳务人员须携带有效证件、照片、复印件。

3. 甲方有权选择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同时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在本企业内部安排劳务人员的工作岗位。

4. 在乙方不能满足甲方用工需求的情况下，甲方可根据业务需要，代乙方招用劳务人员，并在七天内告知乙方，由乙方与其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到劳动部门办理招工手续。

5. 甲方应与劳务人员签订岗位协议并明确岗位职责

1. 乙方派遣前对劳务人员进行岗前的职业道德、交通安全法规等教育。

2. 甲方负责入职后的劳动纪律和安全教育，并将甲方有关的规章制度和工作行为规范及违规处理办法，以书面形式告知劳务人员。

3. 甲方应向劳务人员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工作场所和劳防用品。

1. 由乙方派遣的劳务人员享有与甲方的劳动者同工同酬的权利。

2. 甲方遵循按劳分配原则，且根据经济效益确定工资分配方式和工资水平，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

3. 劳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用工制度。

5. 乙方每月按甲方对劳务人员考核的依据结算劳务工资，不得克扣劳务人员的劳动报酬，并在约定的时间委托银行代发，并负责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且及时将工资签收单提供给甲方。

1. 劳务人员在务工期间发生工伤，甲方应首先采取急救措施，同时通知乙方到场共同处理。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工伤相关的证据资料，以便乙方向劳动及有关部门申报。

3. 甲方应积极配合协助乙方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第八十一条、第八十二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四条、第九十一条、第九十二条的应承担法律责任或支付赔偿金。

1. 甲乙双方派遣协议期满的；

2. 甲方的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原派遣协议无法履行，甲乙双方提前终止协议的；

3. 被派遣人员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甲方（乙方），要求终止使用关系或劳动关系的；

4. 试用期被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5. 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或者规章制度的（劳动纪律或者规章

制度中应有明确的应当解除劳动合同劳务关系的条款，并以书面形式告知派遣人员）

6. 如发现冒名顶替或使用假的身份证和假的证明或发现简历和个人资料与事实不符合的；

7.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用工单位造成损害的；
8. 被司法部门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10. 玩忽职守，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的；
11. 不能胜任工作，通过培训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13. 除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外，还与其他用人单位建有劳动关系，经提出拒不改正的；

2. 甲方应在每月15日将劳务人员的劳务工资、社保费、管理费及其他应支付的费用划入乙方指定账户：

帐户名：

帐号：

以发票作甲方付款凭证。

1. 本协议内容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东莞市法律法规有悖的，按国家和东莞市法律法规执行。
2. 本协议未尽事宜再商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收费标准和财务数据；其他依法受到保护的事项，否则甲方无条件解除本协议，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人：（盖章） 代表人：（盖章）